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2段147號2樓

電話：(02)2501-55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50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0		二八
(八) 質押之資產	51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三一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三二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1~52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2~53、 57~59、 61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53、 57~59、 61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53、60		三四
4. 主要股東資訊	53、62		
(十四) 部門資訊	53~56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盧 崑 錄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訊達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訊達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訊達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訊達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訊達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收入出貨真實性

訊達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營運內容係為企業客戶提供軟硬體之系統整合規劃、建置、售後維修及相關增值服務，輔以全面性之企業資源規劃顧問服務。由於特定客戶之變動對於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之出貨真實性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收入認列攸關之會計政策與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及二一。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之出貨發生真實性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特定銷貨客戶之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
2. 針對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中選取樣本，檢視相關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交易出貨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訊達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訊達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訊達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

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訊達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訊達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訊達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訊達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慧 銘

陳 慧 銘



會計師 池 瑞 全

池 瑞 全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8 日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七)	\$ 64,960	5	\$ 70,058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七、八、二七及二九)	79,325	6	23,031	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二一)	27,585	2	148,245	11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四、九、二一及二七)	6,083	-	3,602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九、二一、二七及二九)	893,425	64	697,315	5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七)	4,365	-	4,14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	-	25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80,230	13	208,013	1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五)	30,536	2	65,534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七及二九)	50,445	4	54,491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十五及二七)	276	-	10,89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337,230</u>	<u>96</u>	<u>1,285,352</u>	<u>9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2,244	-	2,919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7,893	1	3,98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6,204	1	16,544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七)	35,744	2	36,005	3
194D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及二七)	-	-	24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2,085</u>	<u>4</u>	<u>59,701</u>	<u>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99,315</u>	<u>100</u>	<u>\$ 1,345,05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五、二七及二九)	\$ 188,205	13	\$ 327,450	2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及二七)	65,000	5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70,906	5	68,002	5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七)	110,235	8	58,563	5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七)	418,617	30	362,245	2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七)	26,273	2	36,02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9,465	1	11,82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五)	3,711	-	3,93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681	-	70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893,093</u>	<u>64</u>	<u>868,753</u>	<u>6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6,385	1	6,59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五)	4,243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5,087	-	7,491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5,715</u>	<u>1</u>	<u>14,089</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908,808</u>	<u>65</u>	<u>882,842</u>	<u>66</u>
	權益(附註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83,680	27	383,680	28
3200	資本公積	422	-	422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355	3	34,80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248	1	7,037	-
3350	未分配盈餘	65,108	5	55,516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4,711</u>	<u>9</u>	<u>97,357</u>	<u>7</u>
3400	其他權益	(18,306)	(1)	(19,248)	(1)
3XXX	權益總計	<u>490,507</u>	<u>35</u>	<u>462,211</u>	<u>3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399,315</u>	<u>100</u>	<u>\$ 1,345,05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盧崑錄



經理人：蘇文宗



會計主管：莊博勝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 2,519,623	100	\$ 2,786,6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二）	(2,315,135)	(92)	(2,542,781)	(91)
5900	營業毛利	204,488	8	243,869	9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02,117)	(4)	(106,516)	(4)
6200	管理費用	(62,618)	(3)	(65,084)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9)	-	(6,49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4,774)	(7)	(178,098)	(7)
6900	營業淨利	39,714	1	65,77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1,051	-	1,958	-
7010	其他收入	2,806	-	3,79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309)	-	(1,673)	-
7050	財務成本	(5,200)	-	(2,94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52)	-	1,143	-
7900	稅前淨利	35,062	1	66,914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9,112)	-	(11,679)	-
8200	本年度淨利	25,950	1	55,235	2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九、二十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755	-	36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51)	-	(7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78	-	52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36)	-	(10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46	-	712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8,296	1	\$ 55,947	2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0.68		\$ 1.44	
9810	稀 釋	\$ 0.67		\$ 1.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盧崑錄



經理人：蘇文宗



會計主管：莊博勝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數 (仟股)	本額	資本金	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38,368	\$ 383,680	\$ 422	\$ 34,804	\$ 7,037	(\$ 8)	(\$ 19,671)	\$ 406,264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55,235	-	55,235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89	423	712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5,524	423	55,947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8,368	383,680	422	34,804	7,037	55,516	(19,248)	462,21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5,551	-	(5,551)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2,211	(12,211)	-	-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25,950	-	25,950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04	942	2,346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7,354	942	28,296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8,368	\$ 383,680	\$ 422	\$ 40,355	\$ 19,248	\$ 65,108	(\$ 18,306)	\$ 490,5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盧崑錄



經理人：蘇文宗



會計主管：莊博勝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5,062	\$ 66,91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048	8,72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9	6,498
A20900	財務成本	5,200	2,940
A21200	利息收入	(1,051)	(1,95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00)	(50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33	1,09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120,660	(123,175)
A31130	應收票據	(2,481)	3,534
A31150	應收帳款	(196,157)	(142,90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23)	1,603
A31200	存 貨	27,099	(55,593)
A31230	預付款項	34,998	(40,87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	90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4,046	(18,118)
A32125	合約負債	2,904	13,074
A32130	應付票據	51,672	(3,996)
A32150	應付帳款	56,372	71,9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619)	11,69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7)	(8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49)	(73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35,917	(199,851)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1,868)	2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4,049</u>	<u>(199,82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294)	-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	2,15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9)	(4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0	\$ 50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3,176)	(40,18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457	37,196
B06100	應收租賃款減少	10,875	15,151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1,051</u>	<u>1,97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43,926)</u>	<u>16,75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788,713	1,515,08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927,958)	(1,383,26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65,00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090)	(7,32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u>(5,150)</u>	<u>(2,764)</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6,485)</u>	<u>121,73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264</u>	<u>63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5,098)	(60,70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0,058</u>	<u>130,76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4,960</u>	<u>\$ 70,05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盧崑錄



經理人：蘇文宗



會計主管：莊博勝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1 年 11 月設立於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 11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包括下列各項：

- (一)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二) 電腦程式之設計。
- (三) 代理國內外廠商產品報價投標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三及附表四。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制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及合約資產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合約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提供企業客戶電腦系統、網路系統、電腦週邊設備及軟體產品，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報價單或訂單約定價格銷售。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主係提供系統維護及功能開發、資訊管理顧問諮詢等方案顧問諮詢服務，並視客戶實際需求，提供進階服務，依合約約定價格認列收入。

(十一)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

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二) 借款成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61	\$ 7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64,399</u>	<u>69,981</u>
	<u>\$ 64,960</u>	<u>\$ 70,05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銀行活期存款	0.00%~0.35%	0.00%~1.15%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79,325</u>	<u>\$ 23,031</u>

- (一)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25%~2.45% 及 2.4%。
-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八、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 79,325	\$ 23,031
備抵損失	<u>-</u>	<u>-</u>
攤銷後成本	<u>\$ 79,325</u>	<u>\$ 23,031</u>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違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10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	<u>\$ 79,325</u>	<u>\$ 23,031</u>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一)</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083	\$ 7,602
減：備抵損失	<u>(4,000)</u>	<u>(4,000)</u>
	<u>\$ 6,083</u>	<u>\$ 3,602</u>
因營業而發生	\$ 10,083	\$ 7,602
減：備抵損失	<u>(4,000)</u>	<u>(4,000)</u>
	<u>\$ 6,083</u>	<u>\$ 3,602</u>
<u>應收帳款(二)</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94,621	\$ 699,145
減：備抵損失	<u>(1,196)</u>	<u>(1,830)</u>
	<u>\$ 893,425</u>	<u>\$ 697,31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催收款—帳列非流動資產(三)</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713	\$ 2,020
減：備抵損失	(<u>2,713</u>)	(<u>2,020</u>)
	<u>\$ -</u>	<u>\$ -</u>
<u>其他應收款(四)</u>		
應收退稅款	\$ 19,636	\$ 18,731
其 他	<u>150</u>	<u>731</u>
小 計	19,786	19,462
減：備抵損失	(<u>15,421</u>)	(<u>15,319</u>)
	<u>\$ 4,365</u>	<u>\$ 4,143</u>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開立發票日起月結 30 至 90 天。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開立發票日起月結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三) 催收款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2 年，合併公司直接重分類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超過 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3%	0.013%	0.030%	79.437%~ 100%	
應收票據總帳面金額	\$ 6,083	\$ -	\$ -	\$ 4,000	\$ 10,083
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	871,652	6,385	13,493	3,091	894,621
催收款總帳面金額	-	-	-	2,713	2,71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115</u>)	(<u>1</u>)	(<u>4</u>)	(<u>7,789</u>)	(<u>7,909</u>)
攤銷後成本	<u>\$ 877,620</u>	<u>\$ 6,384</u>	<u>\$ 13,489</u>	<u>\$ 2,015</u>	<u>\$ 899,508</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超過 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3%	0.243%	0.310%	43.089%~ 100%	
應收票據總帳面金額	\$ 3,602	\$ -	\$ -	\$ 4,000	\$ 7,602
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	694,316	1,648	323	2,858	699,145
催收款總帳面金額	-	-	-	2,020	2,02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20</u>)	(<u>4</u>)	(<u>1</u>)	(<u>7,825</u>)	(<u>7,850</u>)
攤銷後成本	<u>\$ 697,898</u>	<u>\$ 1,644</u>	<u>\$ 322</u>	<u>\$ 1,053</u>	<u>\$ 700,917</u>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7,850	\$ 5,894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失	39	2,80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855)
外幣換算差額	20	9
年底餘額	<u>\$ 7,909</u>	<u>\$ 7,850</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有追索權之讓售應收帳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四) 其他應收款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權 100%之子公司訊大電腦（深圳）有限公司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增值稅退稅款分別為 16,525 仟元及 18,731 仟元，因部分退稅款退稅行政流程尚未完成，考量其款項收回之不確定性，共分別累計提列備抵減損損失 15,421 仟元及 15,319 仟元。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5,319	\$ 11,539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3,696
外幣換算差額	102	84
年底餘額	<u>\$ 15,421</u>	<u>\$ 15,319</u>

十、應收融資租賃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 1 年	\$ 250	\$ 11,102
第 2 年	<u>-</u>	<u>250</u>
	250	11,352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3)	(230)
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u>\$ 247</u>	<u>\$ 11,122</u>

應收融資租賃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247	\$ 10,875
1~3 年	<u>-</u>	<u>247</u>
	<u>\$ 247</u>	<u>\$ 11,122</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對於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應收融資租賃款，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對於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應收融資租賃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係以出租之設備作為擔保。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並無逾期未收回之應收融資租賃款，

且同時考量交易對手過去之違約紀錄、租賃標的相關產業之未來發展及擔保品價值，合併公司認為上述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無減損。

合併公司對部分商品存貨簽訂融資租賃協議，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平均租賃期間為3年，每年收取固定租賃給付11,102仟元。

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融資租賃隱含利率分別為年利率4.75%及4%~4.76%。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應收融資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一、存 貨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商品存貨	<u>\$ 180,230</u>	<u>\$ 208,013</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已銷售之銷貨成本	\$ 2,314,502	\$ 2,541,686
存貨跌價損失	<u>633</u>	<u>1,095</u>
	<u>\$ 2,315,135</u>	<u>\$ 2,542,781</u>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 公 司 名 稱</u>	<u>業 務 性 質</u>	<u>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u>		<u>說 明</u>
			<u>110年 12月31日</u>	<u>109年 12月31日</u>	
本公司	Pacific Capital Assets Investment Inc.	投資、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
Pacific Capital Assets Investment Inc.	天津訊安達電腦有限公司	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
"	訊大電腦(深圳)有限公司	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0,537	\$ 17,693	\$ -	\$ 234	\$ 28,464
增 添	-	339	-	-	339
處 分	-	(2,171)	-	-	(2,171)
淨兌換差額	<u>29</u>	<u>41</u>	<u>-</u>	<u>2</u>	<u>72</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66</u>	<u>\$ 15,902</u>	<u>\$ -</u>	<u>\$ 236</u>	<u>\$ 26,704</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7,875	\$ 17,436	\$ -	\$ 234	\$ 25,545
處 分	-	(2,171)	-	-	(2,171)
折舊費用	818	208	-	-	1,026
淨兌換差額	<u>17</u>	<u>41</u>	<u>-</u>	<u>2</u>	<u>60</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8,710</u>	<u>\$ 15,514</u>	<u>\$ -</u>	<u>\$ 236</u>	<u>\$ 24,460</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856</u>	<u>\$ 388</u>	<u>\$ -</u>	<u>\$ -</u>	<u>\$ 2,244</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1,330	\$ 18,045	\$ 210	\$ 233	\$ 29,818
增 添	-	41	-	-	41
處 分	(800)	(415)	(210)	-	(1,425)
淨兌換差額	<u>7</u>	<u>22</u>	<u>-</u>	<u>1</u>	<u>30</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37</u>	<u>\$ 17,693</u>	<u>\$ -</u>	<u>\$ 234</u>	<u>\$ 28,464</u>
<u>累計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7,829	\$ 16,969	\$ 210	\$ 233	\$ 25,241
處 分	(800)	(414)	(210)	-	(1,424)
折舊費用	840	859	-	-	1,699
淨兌換差額	<u>6</u>	<u>22</u>	<u>-</u>	<u>1</u>	<u>29</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875</u>	<u>\$ 17,436</u>	<u>\$ -</u>	<u>\$ 234</u>	<u>\$ 25,545</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2,662</u>	<u>\$ 257</u>	<u>\$ -</u>	<u>\$ -</u>	<u>\$ 2,919</u>

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3 至 8 年
租賃改良	4 年
其他設備	5 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7,893</u>	<u>\$ 3,986</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0,929</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7,022</u>	<u>\$ 7,021</u>

除以上所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711</u>	<u>\$ 3,932</u>
非流動	<u>\$ 4,243</u>	<u>\$ -</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861%	1.861%

(三) 重要承接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資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八。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4,586	\$ 4,916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13	6
IFRS 16 租賃負債本金之償還	<u>7,090</u>	<u>7,324</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1,689</u>	<u>\$ 12,246</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或低價值租賃之辦公室及停車位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及低價值租賃承諾金額分別為4,599仟元及4,922仟元。

十五、其他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13,581	\$ 44,967
預付勞務成本	12,804	15,570
留抵稅額	3,461	4,060
其 他	<u>690</u>	<u>937</u>
	<u>\$ 30,536</u>	<u>\$ 65,534</u>
其他資產		
應收租賃款（附註十）	\$ 247	\$ 10,875
暫 付 款	<u>29</u>	<u>20</u>
	<u>\$ 276</u>	<u>\$ 10,895</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1)	\$ 188,205	\$ 317,657
應收帳款融資(2)	<u>-</u>	<u>9,793</u>
	<u>\$ 188,205</u>	<u>\$ 327,450</u>

1.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分別為1%~4.85%及1.10%~2.093%。

2. 應收帳款融資係以合併公司部分應收帳款擔保（參閱附註九及二九），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為1.27%。

(二) 應付短期票券（109年12月31日：無）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65,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u>
	<u>\$ 65,000</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0年12月31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u>應付商業本票</u>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35,000	\$ -	\$ 35,000	0.428%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	30,000	0.428%
	<u>\$ 65,000</u>	<u>\$ -</u>	<u>\$ 65,000</u>	

應付商業本票皆屬30日內低利率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110,235</u>	<u>\$ 58,563</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418,617</u>	<u>\$ 362,245</u>

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1至2個月，對應付帳款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827	\$ 21,707
應付員工酬勞	1,099	2,080
應付董事酬勞	733	1,378
應付利息	49	182
應付休假給付	3,676	3,708
其他應付費用	7,889	6,970
	<u>\$ 26,273</u>	<u>\$ 36,025</u>
<u>其他負債</u>		
暫收款	\$ 47	\$ 34
代收款	634	674
	<u>\$ 681</u>	<u>\$ 708</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4%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3,033	\$ 24,46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7,946)	(16,972)
提撥短絀	5,087	7,49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087	\$ 7,491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0年1月1日	\$ 24,463	(\$ 16,972)	\$ 7,491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74	(49)	25
認列於損益	74	(49)	2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51)	(25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141	-	1,14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 816)	\$ -	(\$ 81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829</u>)	-	(<u>1,82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504</u>)	(<u>251</u>)	(<u>1,755</u>)
	23,033	(17,272)	5,761
雇主提撥	-	(<u>674</u>)	(<u>674</u>)
110年12月31日	<u>\$ 23,033</u>	(<u>\$ 17,946</u>)	<u>\$ 5,087</u>
109年1月1日	<u>\$ 24,599</u>	(<u>\$ 16,013</u>)	<u>\$ 8,586</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u>170</u>	(<u>105</u>)	<u>65</u>
認列於損益	<u>170</u>	(<u>105</u>)	<u>6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26)	(52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61	-	16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04	-	80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800</u>)	-	(<u>80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5</u>	(<u>526</u>)	(<u>361</u>)
	24,934	(16,644)	8,290
雇主提撥	-	(799)	(799)
福利支付	(<u>471</u>)	<u>471</u>	-
109年12月31日	<u>\$ 24,463</u>	(<u>\$ 16,972</u>)	<u>\$ 7,49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推銷費用	\$ 18	\$ 50
管理費用	<u>7</u>	<u>15</u>
	<u>\$ 25</u>	<u>\$ 65</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

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7500%	0.3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8750%	1.8750%

死亡率係依據臺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之百分之百做為假設來源。

殘廢率係依據預期死亡率之百分之十做為假設來源。

離職率係根據合併公司所提供過去員工離職率經驗資料所得出的數據及考量未來趨勢為基礎，經修勻後採用。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 521</u>)	(<u>\$ 614</u>)
減少 0.25%	<u>\$ 537</u>	<u>\$ 63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518</u>	<u>\$ 611</u>
減少 0.25%	(<u>\$ 505</u>)	(<u>\$ 593</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計 1 年內提撥金額	<u>\$ 780</u>	<u>\$ 78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 年	12 年

未折現之退休金福利支付到期分析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4,918	\$ 13,548
1~5年	9,656	8,769
5~10年	6,285	5,708
超過10年	-	79
	<u>\$ 30,859</u>	<u>\$ 28,104</u>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8,368</u>	<u>38,368</u>
已發行股本	<u>\$ 383,680</u>	<u>\$ 383,68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及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u>\$ 422</u>	<u>\$ 422</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

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0 日及 109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109 年盈餘分配如下：

	<u>109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5,551
特別盈餘公積	<u>\$ 12,211</u>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會尚未決定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董事會擬議後預計於 110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年初餘額	\$ 7,037	\$ 7,037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u>12,211</u>	<u>-</u>
年底餘額	<u>\$ 19,248</u>	<u>\$ 7,037</u>

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年初餘額	(\$ 19,248)	(\$ 19,671)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178	528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之 相關所得稅	(236)	(105)
年底餘額	<u>(\$ 18,306)</u>	<u>(\$ 19,248)</u>

二一、收 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367,926	\$ 2,593,099
勞務收入	150,442	188,343
其他營業收入	<u>1,255</u>	<u>5,208</u>
	<u>\$ 2,519,623</u>	<u>\$ 2,786,650</u>

(一) 客戶銷貨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商品類別係提供企業客戶提供電腦系統、網路系統、電腦週邊設備及軟體產品，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報價單或訂單約定價格銷售。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主係提供系統維護及功能開發、資訊管理顧問諮詢等方案顧問諮詢服務，並視客戶實際需求，提供進階服務，依合約約定價格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u>
應收款項（附註九）	<u>\$ 899,508</u>	<u>\$ 700,917</u>	<u>\$ 564,349</u>
合約資產	<u>\$ 27,585</u>	<u>\$ 148,245</u>	<u>\$ 25,070</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70,906</u>	<u>\$ 68,002</u>	<u>\$ 54,928</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五。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	\$ 818	\$ 1,131
其 他	<u>233</u>	<u>827</u>
	<u>\$ 1,051</u>	<u>\$ 1,958</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	<u>\$ 2,806</u>	<u>\$ 3,798</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產房及設備利益	\$ 500	\$ 500
淨外幣兌換損失	(1,489)	(330)
其他	<u>(2,320)</u>	<u>(1,843)</u>
	<u>(\$ 3,309)</u>	<u>(\$ 1,673)</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017	\$ 2,794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83</u>	<u>146</u>
	<u>\$ 5,200</u>	<u>\$ 2,940</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4	\$ 828
營業費用	<u>7,914</u>	<u>7,892</u>
	<u>\$ 8,048</u>	<u>\$ 8,72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42,628</u>	<u>\$ 159,328</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4,794	4,964
確定福利計畫	<u>25</u>	<u>65</u>
	<u>4,819</u>	<u>5,02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47,447</u>	<u>\$ 164,35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9,236	\$ 32,735
營業費用	<u>118,211</u>	<u>131,622</u>
	<u>\$ 147,447</u>	<u>\$ 164,357</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章程定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至 6% 及不高於 6%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9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將 108 年度應付員工酬勞併同 109 年度員工酬勞配發。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18 日及 110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酬勞	3%	3%
董事酬勞	2%	2%

金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u>\$ 1,099</u>	<u>\$ -</u>	<u>\$ 2,067</u>	<u>\$ -</u>
董事酬勞	<u>\$ 733</u>	-	<u>\$ 1,378</u>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33	\$ 2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2,222</u>)	(<u>352</u>)
淨損失	(<u>\$ 1,489</u>)	(<u>\$ 330</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642	\$ 11,879
以前年度之調整	1	(22)
未分配盈餘加徵	<u>1,887</u>	
	<u>9,530</u>	<u>11,85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18)	(17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112</u>	<u>\$ 11,67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35,062</u>	<u>\$ 66,91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7,038	\$ 11,68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86	1,04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	(2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891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2,918)
未分配盈餘加徵	<u>1,887</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112</u>	<u>\$ 11,679</u>

中華民國營利事業適用所得稅稅率為 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236	\$ 105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351</u>	<u>72</u>
	<u>\$ 587</u>	<u>\$ 177</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	\$ 25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9,465	\$ 11,828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598	(\$ 130)	(\$ 351)	\$ -	\$ 1,117
應付休假給付	742	(7)	-	-	735
備抵呆帳	1,776	(4)	-	12	1,78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753	162	-	13	9,928
未實現兌換損失	38	150	-	-	188
其 他	715	49	-	5	769
虧損扣抵	1,922	(251)	-	12	1,683
	<u>\$ 16,544</u>	<u>(\$ 31)</u>	<u>(\$ 351)</u>	<u>\$ 42</u>	<u>\$ 16,20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 2,252	\$ -	(\$ 236)	\$ -	\$ 2,016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利 益	(8,850)	449	-	-	(8,401)
	<u>(\$ 6,598)</u>	<u>\$ 449</u>	<u>(\$ 236)</u>	<u>\$ -</u>	<u>(\$ 6,385)</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817	(\$ 147)	(\$ 72)	\$ -	\$ 1,598
應付休假給付	753	(11)	-	-	742
備抵呆帳	3,702	(1,914)	-	(12)	1,77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518	228	-	7	9,753
未實現兌換損失	40	(2)	-	-	38
其 他	857	(144)	-	2	715
虧損扣抵	1,375	537	-	10	1,922
	<u>\$ 18,062</u>	<u>(\$ 1,453)</u>	<u>(\$ 72)</u>	<u>\$ 7</u>	<u>\$ 16,544</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 2,357	\$ -	(\$ 105)	\$ -	\$ 2,252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利 益	(<u>10,481</u>)	<u>1,631</u>	<u>-</u>	<u>-</u>	(<u>8,850</u>)
	(<u>\$ 8,124</u>)	<u>\$ 1,631</u>	(<u>\$ 105</u>)	<u>\$ -</u>	(<u>\$ 6,598</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5 年度到期	<u>\$ 1,164</u>	<u>\$ -</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2,813	113
3,820	114
<u>1,164</u>	115
<u>\$ 7,797</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68</u>	<u>\$ 1.44</u>
稀釋每股盈餘	<u>\$ 0.67</u>	<u>\$ 1.4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5,950</u>	<u>\$ 55,23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8,368	38,36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80</u>	<u>9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8,448</u>	<u>38,46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0 年度

	110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流動		110年12月31日
			新	增利息攤銷	
短期借款	\$ 327,450	(\$ 139,245)	\$ -	\$ -	\$ 188,205
應付短期票券	-	65,000	-	-	65,000
租賃負債(附註十四)	<u>3,932</u>	<u>(7,090)</u>	<u>10,929</u>	<u>183</u>	<u>7,954</u>
	<u>\$ 331,382</u>	<u>(\$ 81,335)</u>	<u>\$ 10,929</u>	<u>\$ 183</u>	<u>\$ 261,159</u>

109 年度

	109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流動		109年12月31日
			修改租約	利息攤銷	
短期借款	\$ 195,627	\$ 131,823	\$ -	\$ -	\$ 327,450
租賃負債(附註十四)	<u>11,292</u>	<u>(7,324)</u>	<u>(182)</u>	<u>146</u>	<u>3,932</u>
	<u>\$ 206,919</u>	<u>\$ 124,499</u>	<u>(\$ 182)</u>	<u>\$ 146</u>	<u>\$ 331,382</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自 101 年起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1,134,347	\$ 888,64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2)	808,330	784,28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嚴格之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益	\$ 2,104 (i)	\$ 85 (i)	\$ 240 (ii)	\$ 233 (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貨幣計價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銀行存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及短期票券，係屬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及短期票券，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而使合併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79,572	\$ 34,153
—金融負債	72,954	3,93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4,844	124,472
—金融負債	188,205	327,450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及短期票券，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734仟元及2,030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債務人，交易前均經過徵信，近年來未有實際發生重大呆帳之情形。且合併公司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經評估結果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53,294	\$ -	\$ 1,831	\$ -	\$ -
租賃負債	312	625	2,811	4,373	-
固定利率工具	65,00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9,199	78,606	101,880	-	-
	<u>\$ 627,805</u>	<u>\$ 79,231</u>	<u>\$ 106,522</u>	<u>\$ 4,373</u>	<u>\$ -</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3,748</u>	<u>\$ 4,373</u>	<u>\$ -</u>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56,833	\$ -	\$ -	\$ -	\$ -
租賃負債	604	739	2,624	-	-
浮動利率工具	26,499	119,666	183,067	-	-
	<u>\$ 483,936</u>	<u>\$ 120,405</u>	<u>\$ 185,691</u>	<u>\$ -</u>	<u>\$ -</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3,967</u>	<u>\$ -</u>	<u>\$ -</u>

在考量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後，管理階層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權利要求合併公司立即清償。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已動用金額	\$ 293,800	\$ 329,635
未動用金額	<u>513,646</u>	<u>302,275</u>
	<u>\$ 807,446</u>	<u>\$ 631,91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德普斯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吳翠美	實質關係人—該人為本公司之董事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60</u>	<u>\$ -</u>

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短期員工福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1,117</u>	<u>\$ 14,74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	\$ 12,2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091	23,0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存款－備償戶	50,445	54,491
	<u>\$ 125,536</u>	<u>\$ 89,763</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重大承諾

1. 110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為標案及進口報關由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及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代為開立之保證函分別為 2,046 仟元及 500 仟元。

109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為標案及進口報關由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代為開立之保證函分別為 300 仟元、1,000 元及 885 仟元。

2.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人民幣 6,000 仟元。

(二) 或有事項

110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為銀行借款合同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為 710,000 仟元。

109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為銀行借款合同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為 525,000 仟元。

三一、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二、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621		27.61 (美元：新台幣)		\$	210,410	
歐 元		69		31.12 (歐元：新台幣)			2,142	
人 民 幣		5,666		4.234 (人民幣：新台幣)			23,988	
							<u>\$ 236,540</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		27.61 (美元：新台幣)		\$	30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04		28.04 (美元：新台幣)		\$	8,529	
歐 元		75		34.36 (歐元：新台幣)			2,594	
人 民 幣		5,545		4.206 (人民幣：新台幣)			23,321	
							<u>\$ 34,444</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		28.04 (美元：新台幣)		\$	40	

合併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未實現）分別為(1,489)仟元及(330)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地區商品之銷售類別。合併公司所營之事業集中於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之買賣及維護收入，無產業部門之劃分。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台灣事業群－銷售據點在台灣之事業群

海外事業群－銷售據點在海外之事業群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台灣事業群	海外事業群	調節及銷除	合計
<u>110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94,605	\$ 325,018	\$ -	\$ 2,519,623
部門間收入	<u>10,472</u>	<u>61,234</u>	(<u>71,706</u>)	-
部門收入	<u>\$ 2,205,077</u>	<u>\$ 386,252</u>	(<u>\$ 71,706</u>)	<u>\$ 2,519,623</u>
部門損益	<u>\$ 40,370</u>	(<u>\$ 656</u>)	<u>\$ -</u>	<u>\$ 39,714</u>
<u>109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550,232	\$ 236,418	\$ -	\$ 2,786,650
部門間收入	-	<u>9,977</u>	(<u>9,977</u>)	-
部門收入	<u>\$ 2,550,232</u>	<u>\$ 246,395</u>	(<u>\$ 9,977</u>)	<u>\$ 2,786,650</u>
部門損益	<u>\$ 73,822</u>	(<u>\$ 8,051</u>)	<u>\$ -</u>	<u>\$ 65,771</u>

部門間銷貨係依市價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及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部 門 資 產</u>		
台灣事業群	\$ 1,182,916	\$ 1,139,673
海外事業群	<u>216,399</u>	<u>205,380</u>
合併資產總額	<u>\$ 1,399,315</u>	<u>\$ 1,345,053</u>
<u>部 門 負 債</u>		
台灣事業群	\$ 869,935	\$ 854,924
海外事業群	<u>38,873</u>	<u>27,918</u>
合併負債總額	<u>\$ 908,808</u>	<u>\$ 882,842</u>

(三) 其他部門資訊

其他經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或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訊：

110 年度

	台灣事業群	海外事業群	合 計
<u>列入部門損益</u>			
折 舊	(\$ 7,419)	(\$ 629)	(\$ 8,048)
<u>未列入部門損益</u>			
利息收入	\$ 840	\$ 211	\$ 1,051
利息費用	(5,064)	(136)	(5,200)
所得稅費用	(8,855)	(257)	(9,112)
	(\$ 13,079)	(\$ 182)	(\$ 13,261)

109 年度

	台灣事業群	海外事業群	合 計
<u>列入部門損益</u>			
折 舊	(\$ 8,023)	(\$ 697)	(\$ 8,720)
<u>未列入部門損益</u>			
利息收入	\$ 1,354	\$ 604	\$ 1,958
利息費用	(2,940)	-	(2,940)
所得稅費用	(10,222)	(1,457)	(11,679)
	(\$ 11,808)	(\$ 853)	(\$ 12,661)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銷售收入	\$ 2,367,926	\$ 2,593,099
勞務收入	150,442	188,343
其他營業收入	1,255	5,208
	<u>\$ 2,519,623</u>	<u>\$ 2,786,650</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臺灣與中國大陸。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臺灣	\$ 2,194,605	\$ 2,550,232	\$ 53,276	\$ 50,734
中國大陸	<u>325,018</u>	<u>236,418</u>	<u>8,809</u>	<u>8,967</u>
	<u>\$ 2,519,623</u>	<u>\$ 2,786,650</u>	<u>\$ 62,085</u>	<u>\$ 59,701</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E 集團	\$ 392,359	\$ 43,427
J 公司	267,371	430,260
T 公司	-	417,869
	<u>\$ 659,730</u>	<u>\$ 891,556</u>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 6)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擔 保 品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0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Pacific Capital Assets Investment Inc. (註 2)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 17,082 (USD 600)	\$ -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49,051 (註 3)	\$ 245,254 (註 3)
1	訊大電腦(深圳)有限公司	天津訊安達電腦有限公司(註 2)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35,989 (¥ 8,500)	35,989 (¥ 8,500)	-	-	"	-	"	-	"	-	38,893 (註 4)	38,893 (註 4)
2	天津訊安達電腦有限公司	訊大電腦(深圳)有限公司(註 2)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35,989 (¥ 8,500)	35,989 (¥ 8,500)	-	-	"	-	"	-	"	-	103,128 (註 5)	103,128 (註 5)

註 1：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3：依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1. 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以不超過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490,507(\text{仟元}) \times 50\% = 245,254(\text{仟元})$ 。
2. 與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之總額為以不超過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490,507(\text{仟元}) \times 10\% = 49,051(\text{仟元})$ 。
3. 與公司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490,507(\text{仟元}) \times 40\% = 196,203(\text{仟元})$ ，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 $490,507(\text{仟元}) \times 10\% = 49,051(\text{仟元})$ 為限。

註 4：訊大電腦(深圳)有限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其淨值 $48,616(\text{仟元}) \times 80\% = 38,893(\text{仟元})$ 為限。

註 5：天津訊安達電腦有限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其淨值 $128,910(\text{仟元}) \times 80\% = 103,128(\text{仟元})$ 為限。

註 6：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0	訊達電腦股份 有限公司	訊安達電腦有限公司	註2之1	\$ 245,254	\$ 71,200	\$ 70,944	\$ 36,023	\$ 13,260	14.46%	\$ 490,507	Y	N	Y

註 1：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註 3：1. 本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淨值之 100% 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50%。

2. 依上述規定，本公司 110 年度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490,507 (仟元) $\times 100\% = 490,507$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490,507 (仟元) $\times 50\% = 245,254$ (仟元)。若背書保證對象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含間接轉投資之孫公司) 時，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為限。

註 4：本公司背書保證轉換新台幣金額之匯率以董事會決議為基準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Pacific Capital Assets Investment Inc.	P.O.BOX 434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148,283 (USD 4,610)	\$ 148,283 (USD 4,610)	4,610 仟股	100	\$ 180,207	(\$ 2,245)	(\$ 2,245)	註

註：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會計師查核。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3)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訊大電腦(深圳)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電腦及週邊設備之銷售	\$ 40,945 (HKD 10,000)	2	\$ 35,200 (HKD 10,000)	\$ -	\$ -	\$ 35,970 (HKD 10,000)	(\$ 1,295) (¥ 307)	100	(\$ 1,295) (¥ 307) (註2B)	\$ 48,616 (註2B)	\$ -
天津訊安達電腦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電腦及週邊設備之銷售	105,577 (HKD 25,700)	2	90,464 (HKD 25,700)	-	-	90,464 (HKD 25,700)	181 ¥ 43	100	181 ¥ 43 (註2B)	128,910 (註2B)	61,993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25,664 (HKD 35,700)					\$ 134,597 (HKD 6,000+USD 4,110)			\$294,304(註4) (\$ 490,507×60%)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地區之 Pacific Capital Assets Investment Inc. 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投資損益認列之基礎為註 2 之 2B 項。

註 4：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計算係以各投資主體計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企業對大陸投資比例上限，係以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 5：本公司透過 100% 轉投資之 Pacific Capital Assets Investment Inc.，再以 100% 持股比例轉投資訊大電腦(深圳)有限公司及天津訊安達電腦有限公司。

註 6：係採 110 年 12 月 31 日匯率計算：USD：NTD=1：27.61；HKD：NTD=1：3.52；RMB：NTD=1：4.234。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三)
0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訊安達電腦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 11,673	註五	-
1	天津訊安達電腦有限公司	訊大電腦(深圳)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57,820	"	2
1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22	"	-
1	"	"	3	營業成本	3,414	"	-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2. 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
3.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 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上述交易。

註五： 母子公司間進銷價格與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 股 比 例
一乘股份有限公司	3,039,000	7.92%
一尊股份有限公司	2,787,000	7.26%
盧 崑 錄	2,530,000	6.59%
侯 正 着	2,026,320	5.28%
吳 翠 美	1,945,776	5.07%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